

政府采购项目

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天然气
采暖炉购置(二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招 标 人：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夸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谈判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29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34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仅供参考）	42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47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天然气采暖炉购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城关镇冶金大道和平村华阳物流斜对面一号会议室获取采购文件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SXKKSYFGS2025--54.1B1
- 项目名称：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天然气采暖炉购置(二次)
-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预算金额：233122.00 元
-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天然气采暖炉购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233122.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4-1	货物	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天然气采暖炉购置(二次)	1	附后	233122.00	233122.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天然气采暖炉购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6)《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7)《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8)《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3)《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
- (14)《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天然气采暖炉购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 (2)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谈判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 (3) 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 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6)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
- (7) 信用中国：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 (8) 供应商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9)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B 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需提供生产厂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B 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9:3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城关街道办事处冶金大道和平村华阳物流斜对面一号会议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城关街道办事处冶金大道和平村华阳物流斜对面一号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城关街道办事处冶金大道和平村华阳物流斜对面一号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2. 注意事项：潜在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址：三原县城关镇苍南路

联系人：李琦

联系方式：139920651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夸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萧家北巷文景尚品 12 楼 1218 室

联系方式：13325304067

3.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邬女士

电话：13325304067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项目名称	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天然气采暖炉购置(二次)
	采购预算	233122.00 元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最高投标限价	233122.00 元
	核心产品	/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项目属性	货物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
2	采购人	1、名 称：三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地 址：三原县城关镇苍南路 3、电 话：13992065173 4、联系人：李琦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 称：陕西夸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萧家北巷文景尚品 12 楼 1218 室 3、电 话：13325304067 4、联系人：邬女士
4	申请人资格条件	<p>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企</p>

		<p>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p> <p>(2)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谈判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p> <p>(3) 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p> <p>(6)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p> <p>(7) 信用中国：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p> <p>(8) 供应商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p> <p>(9)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B 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需提供生产厂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B 级及以上资质证书</p> <p>备注：</p> <p>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p> <p>2、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相关证明材料由第三方出具，应有第三方公章），缺项或未按要求响应的视为无效响应。</p> <p>3、分支机构参与谈判时，响应文件中应附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谈判，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加本项目谈判；分支机构须提供自己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p>
--	--	--

		4、事业单位法人参与谈判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5	现场踏勘	不组织
6	样品	不要求提供
7	分包/转包	不允许
8	谈判前答疑会	不组织
9	供应商提出询问和质疑的时间	已经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询问或者质疑的，可以在知道或者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0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	对于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询问，七个工作日内答复质疑。
11	谈判有效期	90 日历天（自谈判截止之日算起）
12	联合体谈判	不接受
13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谈判
14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否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产品	
15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 信息安全认证	否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 农副产品	
16	供应商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如业绩证明材料、人员投入情况、供货/售后服务承诺等)

17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p>1、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原刊登谈判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p> <p>2、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受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将相应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p> <p>3、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p>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和要求	<p>1、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2、地点：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城关镇冶金大道和平村华阳物流斜对面一号会议室</p> <p>3、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递交响应文件需要单独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p>
19	谈判时间和地点	<p>1、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2、地点：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城关镇冶金大道和平村华阳物流斜对面一号会议室</p>
20	谈判保证金	<p>1、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p> <p>2、属于咸阳市（含区县）政府采购项目的，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如决定不参加谈判，应当在谈判截止日前 1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向监管部门反映，在全市范围内累计达到 3 次以上的，将被财政部门列入失信名单。</p> <p>3、采购代理机构邮箱：3643853996@qq.com</p>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U 盘贰份（U 盘封在正本中）
21	电子版文件（U 盘）要求	<p>1、供应商须另行提供与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致的 Word 格式及 PDF 版本（盖章签字必须清楚）的电子版响应文件，电子文本与纸质不一致以纸质为准；</p> <p>2、供应商须保证响应文件的纸质文件与电子文档保持一致；</p> <p>3、U 盘表面需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简称等信息，便于与其他供应商 U 盘区分</p>

	装订要求	1、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文件需标明页码、目录。
	签字或盖章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中要求盖章签字的地方，均应按要求加盖谈判供应商印章，并经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包括但不限于谈判函、报价表、供应商营业执照、财务、纳税、社保、业绩等证明资料）。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22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否
23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在**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24	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co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2、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查询记录和留存方式：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自行查询并提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信用查询截图需附在声明函之后。 备注： (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后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财库[2022]3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

		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5	提供货物（项目交付）的时间、地点等	1、项目交付的时间（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2、项目交付的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保期：货物交付完成且验收合格后一年
26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和时间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详见商务要求。
27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28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不足肆仟按照肆仟收取）
29	报价组成	总价及分项报价 1) 报价应包含完成该项目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供应商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 2) 供应商必须对所投项目全部内容进行完整报价，并列出明细及价格组成。采购人不接受（将拒绝）只对项目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谈判响应。
30	是否允许备选谈判响应方案	否
31	现场查验身份证明材料原件	由监标人现场查验以下身份证明 材料原件： 1、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提供本人身份证； 2、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32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1-3名成交候选人
33	小微企业折扣	10%

34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前附表为准。
----	----	-------------------------

谈判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供应商”是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谈判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产生。

1.3.1 供应商应当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谈判文件，供应商名称与购买谈判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应当相符。

1.3.2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书，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担的，由法人承担。

1.4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1.5 “谈判小组”是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职责的3人以上单数的谈判成员。

1.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8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争性谈判：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4. 参与谈判的费用

4.1 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6. 联合体形式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及相关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应同时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6)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失信情况查询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项目现场踏勘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踏勘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7.2 供应商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踏勘的，其造成的损失及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3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4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现场踏勘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8. 采购进口产品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9.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与其他规定

9.1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4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二、谈判文件

10. 谈判文件的组成

10.1 谈判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10.2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谈判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1.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1.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11.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顺延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1.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接收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11.4 谈判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会议主要内容:

- (1) 宣布会场纪律;
- (2) 介绍参加谈判大会的单位及工作人员;
- (3) 由监标人查验身份证明材料并宣布查验结果。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 (4) 所有供应商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当众宣布检查结果;
- (5) 现场工作人员按签到先后顺序当众开启响应文件;
- (6) 响应文件初审(供应商离场);
- (7) 根据情况,谈判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一对一谈判;
- (8) 供应商谈判响应及递交最终响应函(含最终报价);
- (9) 谈判大会结束。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第一部分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

三、响应文件

13.一般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必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供应商应当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进行填写。

13.5 谈判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14.响应文件的组成

14.1 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1.1 商务部分

- (1) 谈判响应声明
- (2) 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 (3) 商务响应偏离表
- (4) 供应商符合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5)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6) 其他资料

14.1.2 技术部分

- (1) 技术响应偏离表
- (2) 供货及运输方案
- (3) 组织机构
- (4) 售后服务承诺
- (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4.2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的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3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4 谈判文件规定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在《商务响应偏离表》中的对应内容处注明。

14.5 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 报价

15.1 供应商应当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5.2 供应商必须按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要求的内容填写各项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供应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报价表中的报价。

15.3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次采购项目的预算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6. 谈判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谈判保证金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6.2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3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须将合同原件扫描后（PDF 格式）发送至【陕西夸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邮箱：531061268@qq.com】，邮件名称及合同电子版名称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 开标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间，投标人撤回其所投投标文件的；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 中标人未按时缴付中标服务费的；

(6)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16.5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及陕西省财政厅关

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有需要的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17. 谈判响应有效期

17.1 谈判响应有效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响应文件有效期从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

谈判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8.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8.1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响应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正本、副本的封面上应标记“正本”“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电子版内容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8.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谈判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中的任何加行、涂改、增删，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18.3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和谈判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应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18.4 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8.5 为方便档案文件管理，供应商应按包分别制作响应文件，并分别装订成册。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并加贴封条。

19.2 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写明的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9.3 响应文件未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响应文件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和指定地点提交。

20.2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0.3 响应文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递交并参与现场谈判。

2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 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补充和撤回应文件要求，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应文件；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四、谈判与评审

22. 谈判小组

22.1 谈判与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的，要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22.3 谈判小组职责

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1) 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2)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4) 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对供应商的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5) 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 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7) 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8)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9)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10) 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11) 谈判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3. 初步审查

23.1 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继续进行谈判，26.5 情形除外。

供应商不具备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23.2 谈判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除可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 响应文件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份数提交的；

(2)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或无有效期的；

(4)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 澄清

(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工期、交货期、服务期、质保期、养护期、付款方式、主要技术指标等。

(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5. 谈判

25.1 初审结束后，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供应商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谈判。

25.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5.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5.4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5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25.6 谈判小组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25.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25.8 谈判结束后，供应商按照谈判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满足谈判文件及变动后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6. 最后报价

26.1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6.2 二轮报价为最后报价。

26.3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6.4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谈判小组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变动或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轮报价。

26.5 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组织实施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7. 报价评审

27.1 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

- (1) 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6)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 (7) 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28. 综合评审

28.1 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8.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8.3 评审原则和办法：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其最终谈判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8.4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谈判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28.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2) 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谈判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谈判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 (3) 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4)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5) 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
- (6)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的;
- (7) 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 (8) 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9)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 (11) 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 (12) 谈判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13) 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14) 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谈判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15) 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
- (16) 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2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谈判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9. 提出成交供应商

29.1 谈判小组应当按照最终谈判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30.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0.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

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低到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1. 谈判终止

3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或者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少于3家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2. 重新评审

32.1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谈判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33. 保密

33.1 谈判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4. 禁止行为

34.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签订合同

35. 成交信息的公布

35.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信息。

35.2 谈判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但成交结果公告前谈判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5.3 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在公告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35.4 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

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6. 成交通知

36.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7. 履约保证金

37.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7.2 成交供应商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7.3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38. 签订合同

38.1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补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8.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8.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背离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8.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8.6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谈判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谈判活动。

38.7 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谈判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六、其他规定

39. 采购代理服务费

39.1 成交供应商是否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0. 询问、质疑、投诉

4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间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0.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

40.3 不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不符合要求的质疑函在法定质疑期
内及时补充完整，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40.4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

40.5 质疑书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质疑书由授权的谈判代表签字的应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40.6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
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采购人同
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40.7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通讯地址：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城关街道办事处冶金大道和平村华阳物流斜对面一
号会议室

41.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
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42. 其他规定
42.1 谈判文件的其他规定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3. 未尽事宜
43.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44. 文件解释权
44.1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1、总则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谈判办法。

2.1 谈判小组组成：在谈判开始前，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业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2.2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谈判、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其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 (4)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谈判工作的行为；
-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3、评审办法

3.1 采用最低成交价法

3.2 评审程序：初步评审、谈判。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4、初步评审及无效投标文件评定

4.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4.2 无效谈判响应文件评定

(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谈判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或与营业执照不符；

(2) 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件）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3) 响应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签署、盖章的；响应文件份数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

(4)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证明文件不齐全的；

(5) 报价超过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6) 响应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无谈判有效期或谈判有效期不足的；

- (8) 谈判内容出现严重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9)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且在现场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经评委认定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10)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2)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

初步审查标准

条款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3.1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谈判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供应商信用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	
	信用中国	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3.2	符合性审查标准	联合体谈判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资格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B 级及以上资质证书。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需提供生产厂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B 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落款处，按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无重大偏离	
		响应文件数量	1 正 2 副，电子版文件 2 份	
		响应（投标）内容	与谈判内容一致，无重大偏离	
		谈判有效期	自谈判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天	
		首次谈判报价	不超过谈判最高限价	
		交货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质保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项目采购需求	逐条全部响应采购需求所列全部内容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3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明。

5、谈判

只和通过初审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5.1 谈判

谈判小组可根据需要，由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小组召集人和供应商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5.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谈判文件有效组成部分。

5.3 最终响应（第二次报价）

供应商根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如有）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在现场规定时间内将修正文件（如有）和最终报价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后递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谈判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5.4 所有供应商的最终响应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不足3家，谈判活动终止。

5.5 谈判过程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6、详细评审

谈判小组只对谈判最终响应的供应商进行评审和比较。

6.1 本次谈判采用最低成交价法

由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其最终谈判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1-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7、在竞争性谈判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7.1 最终供应商或对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不足3家的；

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7.3 供应商的最终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7.5 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满足废标情况的。

8、推荐成交候选人

按评审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9、评审报告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签字。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服务内容

- 1、由于采暖炉使用年限较长，设备老化，经多次维修，现内胆已损坏，无维修价值，已无法正常供暖，现对旧锅炉进行拆除。
- 2、购置新锅炉并进行安装（总供热面积大约 8000 平方米，其中地暖面积大约 4600 平方米，暖气片供热面积约 3400 平方米）。

3、关键注意事项：

- (1) 需安全拆除旧锅炉，清理现场，避免残留部件影响新设备安装。
- (2) 新锅炉功率、供热效率需匹配地暖与暖气片的不同供热需求。
- (3) 需确保安装规范，适配现有供热管网，保障地暖与暖气片系统正常运行。

二、交货期、交货地点、

-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质保期：货物交付完成且验收合格后一年。

三、合同价款

- 1、合同总价为总承包价，其他费用及所有货物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所包含的一切费用。成交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四、验收

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五、款项结算

-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 2、付款方式：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在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设备价款的 100%。

六、质量保证

- 1、供应商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产品，非贴牌、非代工产品，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达到最佳使用。
-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二年，到期后免费延长质保期。设备质保期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办理入库之日算起。质保期满后如需更换零部件，只收取零部件成本费，终身负责维护保养。

6、检测报告及产品关联性佐证材料要求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期内完整的检测报告，该报告须由具备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十六条），且必须同时满足以下全部要求，缺一不可：

报告对应的产品型号须与本次投标产品型号完全一致，无型号偏差、增删标识等情形；参数须覆盖完整，无任何漏项；

检测报告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以内（以报告出具日期为准），超期报告视为无效；

严禁提供伪造、篡改的检测报告，一经核实，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处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参与本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报告真伪核验要求：

检测报告必须附带官方唯一赋码（指 CMA 认证检测报告统一编码，或国家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的防伪码），赋码须支持通过以下任一官方渠道实时查验：

①检测机构官网防伪查询入口；②国家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s://www.cnca.gov.cn>）；③检测机构官方微信公众号防伪查询功能；评审小组将现场逐一核验，未通过核验的报告直接视为无效投标材料；

若检测机构因行业规范、系统升级等客观原因暂未推行赋码制度，供应商可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无赋码情况说明》（加盖检测机构公章鲜章），同步附上检测机构官方联系方式（固定电话 + 联系人）（确保评审期间可接通），由评审小组通过官方渠道核实报告真实性；无赋码且未提供有效说明的，报告视为无效。

因供应商提供错误赋码、失效赋码，或检测机构信息更新不及时导致无法核验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报告视为无效，不接受任何补充证明材料。

产品关联性佐证材料要求：

为确保投标产品与检测样品一致性，杜绝“送检合格、供货不合格”风险（依据《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四十条），供应商须提供以下全部有效佐证材料，缺少任何一项或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投标无效：

《样品归属及产品一致性确认函》：

必须由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鲜章）出具；

函件中必须明确载明：①检测样品的生产日期、唯一产品序列号 / 出厂编号（与检测报告标注一致）；②检测样品与本次投标产品的型号、技术参数完全一致；③产品生产符合国家强制标准；

复印件需注明“与原件一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无效；

产品序列号/出厂编号追溯材料：

①检测报告中必须清晰标注检测样品对应的唯一产品序列号或出厂编号；检测机构报告格式不支持标注的，需由检测机构出具《序列号/出厂编号对应说明》（加盖检测机构公章鲜章），明确报告编号、样品名称与序列号/出厂编号的一对应关系，无对应说明的视为无效；

②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至少一项生产厂家官方核验渠道）（可选以下任一项或多项）：①厂家官方网址及具体查询路径（如“官网首页→客户服务→产品溯源→输入序列号查询”）；②专属核验联系人姓名、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 9:00-17:00）固定电话及手机号（需能正常接通）；③详细核验流程（含查询需提供的信息）；采购方将现场复核，复核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视为无效；

《同标准生产批次证明》：

由生产厂家出具，明确投标产品与检测样品属于“执行相同强制质量标准、参数配置无差异”的生产批次（需列明以下全部标准编号：《低氮冷凝燃气锅炉》GB/T 10863-2019、《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500-2023、《工业锅炉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 G0001-2012）”（若行业发布最新替代标准，以最新标准为准）；

证明须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或质检专用章（鲜章），无印章或印章无效的视为材料无效。

注：鲜章含经公安备案的电子鲜章，电子签章需附电子签章备案证明（证明需要明确备案编号及查询路径或明确鲜章核实方式评审小组现场核验印章真实性），否则视为无效；

7、包装要求

7-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7-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8、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要求

锅炉房设备报价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低氮冷凝燃气锅炉		台	1	
2	高位水箱	V=1m ³	台	1	材质：304 不锈钢
3	板式换热器	F=25m ²	台	1	材质：304 不锈钢
4	一次侧循环水泵	Q≥40m ³ / h; H≥36m; P≥7.5kW	台	2	一用一备
5	二次侧循环水泵	Q≥30m ³ / h; H≥35m; P≥5.5kW	台	2	一用一备
6	供暖定压泵	Q≥2m ³ / h; H≥30m; P≥0.55kW	台	2	一用一备
7	软化水装置	处理量：2m ³ / h	台	1	时间型
8	补水箱	V=2m ³	台	1	材质：304 不锈钢
9	快速除污器	DN125	个	1	
10	快速除污器	DN100	个	1	
11	启闭阀	DN100	个	1	
12	阀门、管材	各种型号	项	1	工艺管道控制阀门
13	仪器仪表		项	1	
14	除锈、防腐、保温	保温层厚度 根据管道管径	项	1	
15	控制柜	锅炉、循环泵控制	项	1	
16	电缆、电线、桥架	匹配用电设备	项	1	
17	烟囱		套	1	
18	螺栓、槽钢、角铁等	各种型号	项	1	辅助材料
19	其他耗材		项	1	辅助材料
20	安装费、运费、吊装费		项	1	

燃气锅炉技术参数表

序号	参数名称	单位	参数要求
1	产品类型	/	天然气冷凝式热水锅炉(国产)
2	燃料种类	/	天然气
3	额定热功率	kW	≥700
4	额定流量($\Delta t=20k$)	m ³ /h	≥33.1
5	额定压力	MPa	常压(≤0.09MPa)
6	额定出/回水温度	°C	80/60(可兼容50/30°C低水温工况)
7	最大工作温度	°C	≤85
8	极限温度	°C	≤90
9	(80-60) °C最大负荷热效率	%	≥98(按低位热值计,依据GB/T 10180检测)
10	(50-30) °C最大负荷热效率	%	≥100(按低位热值计,依据NB/T 47066检测)
11	(回水温度30°C)30%负荷热效率	%	≥108(按低位热值计,依据NB/T 47066检测)
12	(80-60) °C时烟气温度	°C	≤70
13	(50-30) °C时烟气温度	°C	≤45
14	二氧化碳排放	%	≤8(额定负荷下)
15	Nox 排放	mg/Nm ³	<30(符合国内现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6	燃气最小耗量	m ³ /h	≤18.3(额定热功率下)
17	燃气最大耗量	m ³ /h	≤73.3(最大负荷下)
18	供气压力	kPa	3-6
19	水容量	L	≥75.5
20	水侧压降 $\Delta t=20k$	mbar	≤400
21	炉膛背压	Pa	≤155
22	电源	V/Hz	220±10% / 50
23	电功率	KW	≤1.5
24	锅炉出水口	/	≥DN100(符合GB/T 9119标准)

25	锅炉进水口	/	$\geq DN100$ (符合 GB/T 9119 标准)
26	燃气法兰	/	$\geq DN50$ (符合 GB/T 9119 标准)
27	冷凝排水口	Φmm	≥ 40
28	烟囱直径	Φmm	≥ 250
29	炉体尺寸 (L1*L2*L3)	mm	$\leq 1600*1000*1650$ (可协商调整, 需提前报备)
30	重量	kg	≤ 500
31	建议供暖面积	m^2	8000-12000 (适配常规建筑保温标准)
32	能效等级	/	符合 GB 24500-2020 I 级能效要求
33	安全保护功能	/	具备缺水保护、超温保护、燃气泄漏保护、烟道堵塞保护等必备功能
34	环保要求	/	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及项目所在地环保部门相关规定

八、商务要求

1、产品来源渠道证明:

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专项授权函、与厂家签订的销售合同、委托销售协议等。证明材料需满足以下要求：

明确标注“本证明仅用于 [项目全称]”，清晰体现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与本项
目采购标的的一致性；

包含来源渠道主体的联系人姓名及有效联系方式（固话注明区号，手机号需承诺开
标后至项目验收前保持畅通）；

核验规则：评审小组将通过该联系方式核实真实性。若多次拨打无法联系、联系方
式无效，或对方明确否认该来源渠道及授权关系的，该来源渠道证明视为无效。

2、安装调试要求:

供应商须承诺委派至少 1 名具备对应资质的工程师完成安装调试，确保设备达到
设计运行标准。需提供以下佐证材料（均需针对本项目专项出具）：

生产厂家盖章的《安装调试授权委托书》，明确委托事项、工程师姓名、服务期限
(需覆盖本项目安装调试周期) 及“仅用于 [项目全称]”字样；

工程师资质证明：所投设备厂家颁发的技术认证证书、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设备操

作/安装等级证书（与设备类型匹配），复印件需加盖厂家或供应商公章（需注明“与原件一致”）；

近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以开标日期为截止节点倒推）：①社保局官网下载的带有效验证码电子证明；②无电子验证码地区，提供加盖社保部门业务专用章的纸质证明；③仅缴费截图、无验证码且无公章的证明无效。

社保缴纳单位要求：生产厂家，厂家控股子公司（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股权结构截图），厂家授权售后服务机构（提供厂家授权函，明确服务范围包含本项目）均可。

3、售后服务要求：

供应商须承诺项目验收后，由至少 1 名厂家原厂服务体系内工程师专项负责本项目售后服务，服务响应时间符合采购文件约定。佐证材料要求如下：

生产厂家盖章的《售后服务授权委托书》，明确委托事项、工程师姓名、服务范围、专属联系电话及“仅用于[项目全称]”字样；

工程师资质证明：所投设备厂家颁发的技术认证证书、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设备操作/安装等级证书（与设备类型匹配），复印件需加盖厂家或供应商公章（需注明“与原件一致”）；

近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以开标日期为截止节点倒推）：①社保局官网下载的带有效验证码电子证明；②无电子验证码地区，提供加盖社保部门业务专用章的纸质证明；③仅缴费截图、无验证码且无公章的证明无效。

社保缴纳单位要求：生产厂家，厂家控股子公司（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股权结构截图），厂家授权售后服务机构（提供厂家授权函，明确服务范围包含本项目）均可。

4、质量与售后责任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文件，具体要求：

生产厂家盖章的《质量与售后服务承诺函》，明确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及本项目技术要求；

若供应商为代理商，需额外提供生产厂家盖章的《售后责任确认函》（非授权函），核心内容需明确：

- ① 厂家对本项目所供设备质量承担直接连带责任；
- ② 厂家直接受理本项目售后服务需求，承担响应、维修、履约的直接责任；
- ③ 明确故障响应时限（如“接到报修后 X 小时内到达现场”）、备件供应保障（如“常用备件 X 小时内到位”）、维修服务标准（如“修不好则更换同型号部件”）等可量化承诺；

④ 注明“本确认函仅用于 [项目全称] 售后责任锁定，不影响厂家为其他合法代理商出具同类函件”。

所有承诺文件需标注“仅用于 [项目全称]”，无厂家公章或未明确上述核心内容的，视为未满足要求。

5、同类业绩要求：

提供开标前两年内（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不低于三份同类产品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为准，缺一不可），合同原件备查。具体要求：

同类产品定义：与本项目采购标的品牌同系列、核心功能一致或技术参数达到同等档次及以上。

业绩证明材料：完整的合同文本（需包含合同首页、标的清单页、金额页、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需明确体现：产品名称、品牌、核心规格型号（与所投产品同类）、签订日期、甲方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固话注明区号，手机承诺开标后至核验完成前畅通）；

业绩核验规则：评审小组将通过合同甲方联系方式核实，全程记录（含通话录音、邮件截图等）。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该业绩视为无效：

- ①无法联系甲方（30分钟内3次拨打不通）或联系方式无效；
- ②甲方否认合同真实性、否认供应商参与供货，并提供书面说明或佐证；
- ③合同关键信息（产品名称、型号、签订日期等）与供应商陈述不一致，且无合理解释及补充证明；
- ④合同未体现同类产品核心指标，或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档次差异明显。

注：“本条款仅对业绩的‘数量、类型、关联性’提出要求，对业绩合同金额无强制限制。鲜章含经公安备案的电子鲜章，电子签章需附电子签章备案证明（证明需要明确备案编号及查询路径或明确鲜章核实方式评审小组现场核验印章真实性），否则视为无效；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仅供参考）

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 (采购方式)确定 (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 (项目名称)的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签署如下协议，以便共同信守。

一、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确定的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配置内容及技术标准组织供货(具体采购项目见附件1)，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负责设备到货后的安装及系统调试；确保系统所有设备各项指标达到要求；负责操作和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甲方能够正常操作和维护，同时乙方根据设备的使用特性做好售后服务。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元(¥：)

2、合同总价：包括原设备拆除费、新设备制造费、保管费、运杂费、装卸费、保险费、管理费、改造费、安装调试费、垃圾清运费检测验收费、专用工具、备品备件、技术资料、培训费、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结算方式：由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

3、付款比例：

(1) 甲方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

(2)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在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设备价款的100%。

四、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五、运输

1、运杂费：一次包死，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调试费等一切费用。

2、运输方式：由供应商自行选取适合的运输方式。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____年，到期后免费延长质保期。设备质保期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办理入库之日算起。质保期满后如需更换零部件，只收取零部件成本费，终身免费维护保养。

6、包装要求

6-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6-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7、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乙方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其他技术资料。

3、售后服务

3-1、质保期内维保标准不得低于国家标准及相关规定。

3-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4、伴随服务

4-1、乙方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4-2、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4-3、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八、验收

1、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单位负责组织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

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2、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作为质保金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3、验收依据：

3-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

3-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相应目标成效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总价款 30% 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视乙方违约情况决定是否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损失。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因不可抗力情形之外，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保证与承诺不实的，即构成违约，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违反合同而给对方造成的全部实际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

4、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合同组成

1、成交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4、供货设备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5、竞争性谈判文件

6、响应文件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____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____。

4、生效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附件 1：采购项目清单（格式自拟）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说明：

- 1、响应文件统一采用 A4 格式，建议双面打印。其中资格、证明、授权（如有）、图纸等资料为 A4 幅面纸张，图纸不受纸张幅面大小限制但必须折叠成 A4 幅面。资格、证明、授权、图纸等资料不受双面打印或复印要求，可以采用插页，可以不编写页码。
- 2、响应文件须编制目录和从数字“1”开始的连续页码。
- 3、响应文件请参考以下条目与格式制作，具体响应文件内容以谈判文件要求为准。
- 4、纸质响应文件装订要求：纸质响应文件统一采用 A4 格式打印，建议采用纸质封面（不建议使用硬壳封面、亮片、精装、封面压膜、塑料胶面）。由于装订原因造成响应文件的散落、丢失等责任自负。
- 5、响应文件建议在书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机打或手写均可）。
- 6、响应文件的签署或盖章要求：按照谈判文件格式中要求进行签字和（或）盖章。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谈判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7、响应文件密封要求：每个封包的封口处用封条妥善密封，密封须完整。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谈判响应声明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二、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

附件 2-2 分项报价表

三、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格式附后)

四、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五、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

附件 5-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

六、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采购需求技术响应偏离表
- 二、供货及运输方案
- 三、组织机构
- 四、售后服务承诺
- 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谈判响应声明

致陕西夸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全称）：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已收到贵单位发出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文件（文件编号：；发出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经组织专业人员详细研读、逐条核实全部文件内容（含补充文件、澄清说明，如有：补充文件编号、澄清说明编号_____），确认完全理解文件要求，无任何歧义或误解，现决定正式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作出以下不可撤销承诺，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自愿接受谈判文件（含补充、澄清文件）中所有实质性条款、技术标准、服务要求及合同格式的约束，承诺按文件规定提供合格的产品（产品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详见响应文件附件）及配套服务（服务内容、服务周期、服务标准详见响应文件附件），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如出现违约行为，自愿按文件约定承担违约金及赔偿责任。

2、我方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组成如下（均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

正本：____份（页码范围：第1页—第____页，骑缝章覆盖页码：）；

副本：____份（与正本内容完全一致，副本编号分别为：副本1、副本2、……、副本）；

U 盘：____份（品牌：____，容量：____GB，存储内容：谈判响应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文件名：_____.doc）及 PDF 版本（文件名：_____.pdf），PDF 版本需为可编辑格式且与纸质正本完全一致，U 盘已密封并标注单位名称及项目编号）。

3、我方确认已详细阅读、核实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含封面、目录、正文、附件、格式要求等所有组成部分），明确知晓文件中的无效响应情形、废标条款及评审标准，自愿放弃就文件内容提出任何含糊不清或误解相关的异议、申诉权利。

4、我方承诺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谈判截止之日起 ____ 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持续有效，我方不得擅自撤回、修改响应文件内容或放弃谈判资格。

5、同意根据贵方或谈判小组的要求，在谈判过程中或评审期间，及时提供与本次谈判相关的任何证明资料（含资质证书、业绩证明、财务报表、技术检测报告等），所

有证明资料均真实有效、可追溯，若需原件核验，保证在收到通知后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

6、成交后按本谈判文件的规定支付本次谈判应支付或将支付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7、我方郑重声明：与采购人（单位名称：_____）、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夸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及本次谈判的评审专家无任何隶属关系、股权关联关系、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谈判公正性的利害关系；若存在隐瞒真实情况的情形，自愿接受废标处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8、保证我方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业绩材料、财务数据、技术方案等所有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无任何伪造、变造、虚假陈述等情形；所有签字、盖章均真实有效，授权委托书（如有）的授权范围、期限明确且合法；若存在虚假材料，自愿被取消谈判或成交资格，没收保证金，并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承担相应行政处罚及民事赔偿责任。

9、所有与本次项目相关的函电、通知、沟通事宜，请按以下指定地址及联系方式联系（若信息变更，需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贵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

单位注册地址：_____（与营业执照登记地址一致）；

项目联络地址：_____（如与注册地址不一致需单独填写）；

联系电话（固定电话）：_____（区号+座机号，需能正常接通）；

移动电话：_____（24小时畅通）；

传真：_____（与固定电话一致或单独填写，需能正常接收传真）；

邮政编码：_____；

电子邮箱：_____（需为单位官方邮箱，格式规范）；

联系人：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签字（如有授权）：_____ 职务：_____

授权委托书编号：_____

授权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 - 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份证号：_____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声明需打印在 A4 纸张上，页码连续编排，不得涂改、增删内容，修改处需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本附件需作为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的必备组成部分，单独装订并标注“附件 1-1”）

填写说明：

本身份证明复印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完整复印件（不得裁剪、遮挡，身份证有效期需覆盖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能准确识别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住址、身份证号、照片、签发机关、有效期限等所有字段；

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公章需覆盖身份证复印件关键信息，不得遮挡身份证号、照片等核心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在复印件上签字确认（签字位置：身份证正面空白处，签字需清晰可辨，与身份证姓名一致）；

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已更换，需同时提供旧身份证复印件（如有）及公安机关出具的身份证换领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签字）；

若法定代表人因特殊原因无法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需提供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含照片、身份证号、有效期限）复印件，同时附书面说明（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说明无法提供身份证件的原因及替代证明文件的合法性；

复印件需按以下格式粘贴（A4 纸张，竖版排版）：

页面上半部分：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横向粘贴，左侧对齐，留出右侧签字及盖章区域）；

页面下半部分：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横向粘贴，左侧对齐，与正面复印件上下间距不超过 1 厘米）；

右侧空白区域：加盖单位公章（1 枚）、法定代表人签字（1 处）；

本附件需随谈判响应文件一并提交，谈判小组有权要求核对身份证原件，若复印件与原件不一致、信息模糊、未按要求签字盖章或存在伪造嫌疑，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此处粘贴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签字盖章区】法定代表人签字： (需手写, 与身份证姓名一致) 签字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此处粘贴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公章: 此处加盖单位公章, 需清晰完整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签字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复印件与原件核对无误(签字): _____

(注: “复印件与原件核对无误” 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

二、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内容	报价 谈判总价(元)	交货期	质保期	项目负责人
谈判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				

注：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本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最终总报价，已包含人工、材料、设备、运输、安装、调试、税费、利润、质保期服务等所有相关费用，无任何遗漏或未列明费用；

本报价在报价有效期内固定不变，不受市场价格波动、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若出现报价错误，由我方自行承担责任（小数点错误按谈判文件规定处理）；

本报价在报价有效期内固定不变，不受市场价格波动、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若出现报价错误，由我方自行承担责任（小数点错误按谈判文件规定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货币: 人民币

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费用构成说明	备注
1								
2								
...								
	小计(不含税)							
	税金(税率 %)							
	分项合计(含税)							

- 注: 1、供应商必须按本表的格式详细报出谈判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2、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首次谈判报价表中“谈判总报价”总报价相等;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报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报价与合计报价;
- 3、本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盖供应商印章;
- 4、序号需连续编排(1、2、3...n),不得空缺或重复,所有产品 / 服务均需逐项列明,不得合并填写(如“一批产品”“多项服务”等模糊表述);

5、规格型号内容需详细填写，产品需注明品牌、型号、技术参数（与谈判文件技术要求对应），服务需注明服务范围、服务标准、服务频次等；

6、单位需规范（如：台、套、件、米、平方米、次、年等），数量需与谈判文件清单一致（若有偏离需在备注栏说明并附偏离表）；

7、所属行业按谈判文件明确的行业填报；类型指小型、微型、中型、大型企业；

8、供应商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服务商所属行业和类型与其不一致的，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

9、根据服务内容进行分项报价。

分项报价声明：

我方承诺本分项报价表内容真实、准确，与报价一览表总报价一致，无虚报、漏报、错报情形；所有分项价格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未超出项目预算金额；若存在虚假报价或计算错误，自愿按谈判文件规定承担废标或违约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采购需求溯源信息	谈判文件采购需求具体内容(原文引用)	响应文件对应响应内容(详细说明)	偏离类型 (三选一,需勾选)	偏离说明及依据	偏离对项目的影响	技术/证明支撑材料
1	条款编号:章节名称: :第_页第_行	(需完整引用谈判文件中该条款的原文内容,不得删减、概括,含技术参数、服务标准、数量要求等所有实质性内容)	(需详细说明响应文件中对应的具体响应内容,产品需列明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检测报告编号;服务需列明服务流程、执行标准、完成时限等,确保与谈判文件条款一一对应)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响应偏离 (优于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负偏离 (未满足要求)	1. 偏离原因、2. 依据说明、3. 偏离程度: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说明: _____)正面影响(说明: _____,如:提升项目质量、降低成本等)负面影响(说明: _____,如:需采购人配合 XX 工作、增加 XX 成本等,需明确量化影响程度)	材料名称: _____ 材料编号: _____ 页码范围:第_页 - 第_页

2						
3						
...						

说明：

- 1、条款溯源要求：填写谈判文件采购需求的全部内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溯源信息”需准确填写，确保每一项响应均可对应到谈判文件的具体条款，若填写错误导致溯源失败，视为未响应该条款；
- 2、原文引用要求：“谈判文件采购需求具体内容”需逐字逐句引用原文，若条款过长可标注“详见谈判文件第 X 页第 X 行”，但核心约束性内容必须完整列明；
- 3、响应内容要求：“响应文件对应响应内容”需具备可验证性，涉及产品技术参数的需附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等支撑材料，涉及服务的需附服务方案、流程说明等，模糊响应视为无效；
- 4、偏离类型要求：必须勾选唯一偏离类型，多选、未选或勾选错误均视为“不完全响应采购需求”；正偏离需明确优于要求的具体内容，负偏离需说明是否影响实质性条款履行；
- 5、支撑材料要求：“技术 / 证明支撑材料”需与响应文件中的附件一一对应，标注清晰的材料名称、编号及页码，无支撑材料的偏离说明视为无效声明；
- 6、完整性要求：本表格需覆盖谈判文件中所有采购需求条款（含技术、商务、服务等所有章节），不得遗漏任何条款，若某章节无采购需求需注明“本章节无采购需求条款”并签字盖章；

7、响应文件实际存在偏离，但供应商未在偏离表中注明的，视为负偏离，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执行。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抗辩。

8、未按要求的内容填写，视为“不完全响应采购需求”。

9、法律责任：

供应商承诺本表内容真实、准确，无隐瞒、虚报或误导性陈述；

若响应文件实际存在偏离但未在本表中注明，视为重大负偏离，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资格并没收保证金；

成交后签订合同时，本表所列偏离内容将作为合同附件，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或提出抗辩，否则视为违约；

未按本说明要求填写（如：缺项、模糊表述、无支撑材料等），一律视为“不完全响应采购需求”，按谈判文件规定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各供应商对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第4条“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

(一) 资格证明材料清单及响应表

序号	资格条件条款溯源 (谈判文件)	法定 / 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原文引用)	供应商响应情况	提交证明材料详情	材料有效性核验信息	补充说明及承诺
1	条款编号: _____ 页码: 第 _____ 页	营业执照 /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其他组织登记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满足部分满足 (需详细说明) 不满足 (按无效响应处理)	材料名称: (如: 营业执照) 材料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证书打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公证件 证书编号: _____ 响应文件中页码范围: 第 _____ 页 - 第 _____ 页	有效期限: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检 / 备案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年检 (年检批次: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年检 <input type="checkbox"/> 已备案 (备案编号: _____) 真实性核验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官网可查 (查询网址: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可查 (查询电话: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 _____	1. 本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无伪造、变造情形; 若材料过期或失效, 自愿按无效响应处理; 补充说明: _____
2	条款编号: _____ 页码: 第 _____ 页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谈判前 3 个月内银行资信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满足 (需详细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按无效响应处理)	材料名称 1: (如: XX 年财务审计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报告打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印件出具机构: (需为合	财务报告有效期: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有效期: 自出具之日起 _____ 天核验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事务所官网可查 <input type="checkbox"/> 声明函可追溯	1. 财务状况良好, 无资不抵债或连续亏损情形; 近 3 年无重大违法经营记录, 无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记录; 3. 补充说明:

3. 条款编号：第 页码：第 页	(例：具有 履行合同所 必需的设备 和专业技术 能力) (按无效 响应处 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满足 (需详细 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按无效 响应处 理)	材料名称：1： (如：设备购 置发票)类 型：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发票打 印件型号：购 置日期：年 月 日响应文件 中页码范围： 第_____页	设备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在 用 <input type="checkbox"/> 可随时调 配(证明材料：) 人员社保缴纳情 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缴纳(近 3个月社保缴纳 证明页码：第 _____页) <input type="checkbox"/> 其 他劳动关系证明： 真实性核验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发票查验平台 可查 <input type="checkbox"/> 资质证	4. 设备数量、性 能满足项目实施 需求；专业技术 人员具备相应资 质和实操能力，无 挂证情形； 3. 补 充说明：

			<p>第_____页 > 材料名称 2: (如: 专业技术人员资质证书)</p> <p>人员姓名: _____ 资质等级: 证书颁发机构: 有 效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日 月</p> <p>日页码范围: 第_____ 页 - 第_____ 页</p>	<p>书官网可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 _____</p>	
4	条款编号: _____ 页码: 第_____ 页	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 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	<p><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 满足部分 满足(需详细说明) 不满足(按无效应响应处理)</p>	<p>材料名称 1: (如: 近 3 个月税收缴纳凭证) 税种: 缴纳金额: 元缴纳日期: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中页码范围: 第 _____ 页 - 第 _____ 页:</p>	<p>税收缴纳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缴纳 <input type="checkbox"/> 零申报(附税务机关证明: 第 _____ 页) <input type="checkbox"/> 免税(附免税批复: 第 _____ 页) 社保缴纳状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员缴纳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缴纳(说明理由: _____) 真实性核验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税务官网可查 <input type="checkbox"/> 社保平台可查</p> <p>1. 无欠缴税收、社保资金情形; 2. 凭证真实有效, 无篡改、伪造; 3. 补充说明: _____</p>

		明材料、 提供 2024 年 11 月至 今已缴存 的至少一 个月的社 会保障资 金缴存单 据或社保 机构开具 的社会保 险参保缴 费情况证 明，依法 不需要缴 纳社会保 障资金的 单位应提 供相关证 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 (如：近 3 个月社保缴 纳凭证)人 数：_____人 缴纳基数： _____元 / 人中页码范 围：第 _____ 页 - 第 _____ 页	
5 条款编 号： 页码，第 ____页	参加政府采 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 营活动中没 有重大违法 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满足 (需详细 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按无效 响应处 理)	材料名称： _____ (如： 重大违法记 录声明函 / 行政处罚查 询结果) 材料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自 制声明(加盖	查询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信 用中国 (查询时 间：年 ____ 月 ____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政 府采购网 (查询时 间：年 ____ 月 ____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平 台： > 查询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无重大违法记 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记录 (详 明： _____) 1. 声明内容真 实，若存在隐瞒重 大违法记录情形， 自愿承担取消成 交资格、列入不良 行为记录名单等 后果； 2. 补充说 明： _____

					公章 + 法定 代表人签字) <input type="checkbox"/> 信用中国 查询截图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监管部 门证明 > 出 具日期: ____年 ____月 日 > 响应文 件中页码范 围: 第 ____页 - 第 ____页	细说明: _____)
6	条款编 号: _____ 页码: 第 ____页	列: 信用中 国 + 中国 政府采购网 查询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 满足 (需详细 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按无效 响应处 理)	材料名称: _____	查询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信 用中国 (查询时 间: 年 ____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政 府采购网 (查询时 间: 年 ____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平 台: > 查询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无重大违法记 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记录 (详 细说明: _____)	1. 声明内容真 实, 若存在隐瞒重 大违法记录情形, 自愿承担取消成 交资格、列入不良 行为记录名单等 后果; 2. 补充说 明: _____

				年 月 日 > 响应文 件中页码范 围: 第_____ 页 - 第_____ 页	
7	条款编 号: _____ 页码: 第_____ 页	供应商负 责人不得 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 控股、管 理关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全 满足满足 (需详细 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按无效 响应处 理)	材料名称: _____	声明内容完整性: _____ 1. 声明内容真 实, 若存在隐瞒重 大违法记录情形, 自愿承担取消成 交资格、列入不良 行为记录名单等 后果; 2. 补充说 明: _____
8	条款编 号: _____ 页码: 第_____ 页	供应商为 生产厂家 的需具备 《中华人 民共和国 特种设备 生产许可 证》(锅 炉)B 级及 以上资质 证书。供 应商为代 理商的需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 满足满足 (需详细 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按无效 响应处 理)	材料名称: _____ 证书名称: _____ 颁发机构: _____	资质等级: _____ 适 用范围: 核验方 式: <input type="checkbox"/> 颁发机构 官网可查 <input type="checkbox"/> 行 业主管部门可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 _____ 1. 已具备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 的所有必要资质; 资质文件在有效 期内, 无被吊销、 暂扣情形; . 补充 说明: _____

	提供生产厂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B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	(按谈判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条款逐一填写,序号连续,不得遗漏任何条款)

(二) 资格证明材料提交要求及法律责任声明

1、材料提交基本要求：

所有证明材料均需提供清晰的原件复印件（需注明“与原件一致”并加盖单位公章），电子证书需打印后加盖公章，涉及多页的材料需加盖骑缝章；

材料需按本表序号对应顺序装订，与响应文件正文分开单独成册，封面标注“资格证明材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

若某资格条件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如：法定无需特定资质），需在“提交证明材料详情”栏注明“法定无需提供”，并附书面说明（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2、材料有效性要求：

所有材料的有效期需覆盖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及合同履行期，若材料在谈判过程中或合同履行期内过期，需提供续期证明或承诺函（加盖公章）；

涉及年检、备案的材料，需确保已完成年检或备案，未年检/备案的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合理说明；

第三方出具的材料（如：审计报告、检测报告、资质证书）需加盖出具机构公章，个人资质证书需附本人签字的授权使用声明。

3、法律责任声明：

供应商承诺：本表所列资格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无伪造、变造、租借、挂靠等情形，所有信息均与实际情况一致；

若存在以下情形，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 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不符合要求或虚假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没收谈判保证金；

(2) 隐瞒不符合资格条件的事实，成交后被发现的，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资格，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3) 材料有效期、真实性等存在问题，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的，视为违约，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

采购人或谈判小组有权对所有资格证明材料进行核查（包括但不限于官网查询、函询出具机构、现场核验原件等），供应商需积极配合，若核查结果与提交材料不一致，按无效响应或违约处理。

(三) 附件：资格证明材料真实性承诺函（单独签署）

致：陕西夸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本单位就参加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谈判活动所提交的全部资格证明材料，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所有资格证明材料均为原件复印件或有效电子文件打印件，与原件完全一致，无任何篡改、伪造、变造情形；

已全面满足谈判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的所有要求，无任何遗漏或不满足的情形；

所提交材料的有效期、年检 / 备案情况、真实性均经本单位核实，可通过谈判文件要求的方式核验；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自愿接受以下处理：

- (1) 取消本次谈判资格或成交资格；
- (2) 没收已缴纳的谈判保证金；
- (3) 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规定期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4) 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维权费用）。

承诺单位（全称）：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本资格证明材料清单需按谈判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条款逐一对应填写，不得遗漏，若某条款包含多项子条件，需分项响应；2. 所有证明材料需在响应文件中明确标注页码，便于核查；3. 若提交材料页数较多，需编制“资格证明材料目录”（含材料名称、页码、对应资格条款序号），单独装订在资格证明材料册首页。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供应商全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就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谈判活动，郑重声明：本单位已完全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资源、专业技术能力及服务保障体系，可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施要求，具体声明内容如下（所有表格需逐项填写，无相关内容填“无”，不得空缺）：

一、核心信息确认表

序号	信息类别	填写内容	备注（需对应谈判文件依据）
1	供应商全称		需与营业执照、公章完全一致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需准确填写，无涂改
3	项目名称		与谈判文件完全一致，不得缩写
4	项目编号		含字母、数字、符号，完全照搬谈判文件
5	谈判文件对应条款	第____页第____条（设备要求）、第____页第____条（技术能力要求）	明确声明所响应的具体条款
6	声明有效期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止	需覆盖谈判响应期及合同周期

二、必备设备资源保障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需对应谈判文件技术要求）	数量（台/套）	购置/租赁日期	设备状态（勾选）	存放地点	产权性质（勾选）	租赁期限（如有）	核验依据及响应文件页码	设备保障承诺
1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在用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年	<input type="checkbox"/> 购置发票	1. 满足谈判

2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在用 <input type="checkbox"/> 备用 <input type="checkbox"/> 可即时调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说明: _____)	月____ 日____ 年____ 月____ 日____	(第 页) 租赁合 同(第 页) 产权证 明(第 页) 检测报 告(第 页)	文件第 页第 条要 求; 2. 故障响 应时间 ≤ 小时		
3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在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说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说明: _____)	月____ 日____ 年____ 月____ 日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购 置发票 (第 页) 租赁合 同(第 页) 产权证 明(第 页) 检测报 告(第 页)	1. 满 足谈判 文件第 页第 条要 求; 2. 故障响 应时间 ≤ 小时		
3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在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说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说明: _____)	月____ 日____ 年____ 月____ 日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购 置发票 (第 页) 租赁合 同(第 页) 产权证 明(第 页) 检测报 告(第 页)	1. 满 足谈判 文件第 页第 条要 求; 2. 故障响 应时间 ≤ 小时		

三、专业技术能力保障表

(一) 核心技术团队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专业领域	从业年限(年)	专业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参与类似项目经验 (项目名称 / 角色 / 合同金额)	劳动关系证明 (勾选)	响应文件页码
1	张三	男	项目经理	软件开发	5	软件工程师证	1234567890	长期有效	参与过阿里云大数据平台项目，担任核心开发角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1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社保 缴纳凭证(近3个月, 第 ____页)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动合同(第 ____页)
2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社保 缴纳凭证(近3个月, 第 ____页)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动合同(第 ____页)
3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社保 缴纳凭证(近3个月, 第 ____页)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动合同(第 ____页)
...		

备注	本项目 专项团 队负责 人：，联 系电话：							
----	-----------------------------------	--	--	--	--	--	--	--

(二) 技术能力佐证表

序号	佐证类型 (勾选)	具体内容	编号 / 合同号	颁发 / 签订机构	有效期 / 签订日期	与本项目关联性说明	响应文件页码
1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资质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名称：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满足本项目 (如：技术标准、质量要求)	第____页 - 第____页
2	<input type="checkbox"/> 类似项目业绩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金额： _____元			签订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验收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类型、规模与本项目一致，可复用技术经验	第____页 - 第____页
3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验	方案 / 报告名称： _____			出具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覆盖本项目核心技术需求 (如：实	第____页 - 第____页

	证报 告					施流程、 质量控 制)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 他技 术佐 证材 料	材料名称： 					第 _____ 页 - 第 _____ 页

四、项目适配性及服务保障表

序号	保障类别	具体承诺内容(量化指标)	实施流程 / 依 据	响应文件支撑材 料页码
1	服务响应时间	≤ _____ 小时 (工作日 / 7×24 小时, 明确标注)	接到需求后→ 派单→技术支持→闭环确认	服务方案: 第 _____ 页
2	现场服务到达 时间	本地项目: ≤ _____ 小 时 × 异地项目: ≤ _____ 小时	按距离调配就 近技术人员, 附 服务网点分布 说明	服务网点证明: 第 _____ 页
3	技术培训服务	培训人次: _____ 人次: ≥ _____ 小时 / 人次 □ 线下 □ 线上 □ 其他	培训大纲→讲 师安排→实操 演练→考核验 收	培训方案: 第 _____ 页
4	项目进度保障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历天内完成 _____ (如: 交货、安装、调试)	制定里程碑计 划, 明确关键节 点责任人	进度计划: 第 _____ 页
5	质量验收标准	验收依据: (如: 谈判文 件第 _____ 页第 条、GB/T XXXX-XXXX 标 准), 验收合格率承诺: %	分阶段验收流 程:	验收方案: 第 _____ 页

五、法律责任承诺表

序号	承诺内容	违反承诺的处理方式（自愿接受）
1.	本声明及所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无伪造、变造、隐瞒情形	1. 取消谈判 / 成交资格；2. 没收谈判保证金；3. 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	已完全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及专业技能能力，无任何履约障碍	1. 解除合同；2. 赔偿采购方全部经济损失；3. 承担相应行政处罚
3	所有填写内容与响应文件其他部分一致，无矛盾或虚假表述	按无效响应处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4	自愿配合谈判小组对设备、技术人员、资质业绩等进行原件核验	若核验结果与声明不一致，按虚假响应处理

供应商确认栏：

供应商名称（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本声明所有表格需按实际情况逐行填写，序号连续，不得空行；2. 所有“响应文件页码”需准确标注，便于谈判小组快速核查；3. 所附证明材料（发票、证书、合同等）均需提供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多页材料需加盖骑缝章；4. 若表格行数不足，可自行增行，增行内容需与对应栏目要求一致。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本单位（供应商全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就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谈判文件要求，郑重作出如下不可撤销声明，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一、企业法人基本信息（需与营业执照完全一致）

项目	填写内容	备注（需提供佐证材料）
企业名称		需填写全称，加盖企业公章确认与营业执照一致
法定地址		精确至门牌号，与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完全一致
邮政编码		填写法定地址对应的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填写核发营业执照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替代原机构代码证号，需完整填写 18 位代码
税务登记机关		填写主管税务机关全称（含所属分局 / 所）
企业类型		如：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等（按营业执照核定类型填写）
成立日期		格式：YYYY 年 MM 月 DD 日（与营业执照一致）
营业期限		如：长期 / YYYY 年 MM 月 DD 日至 YYYY 年 MM 月 DD 日

二、法定代表人基本信息

项目	填写内容	核验要求
姓名		与身份证件、营业执照登记姓名完全一致，不得使用别名

性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勾选对应选项，不得手写修改
职务		需与营业执照登记职务一致（如：执行董事、总经理）
联系电话		填写法定代表人本人实名登记手机号，需保持畅通
传真		无则填写“无”，不得留空
身份证号码		填写 18 位身份证号码，字迹清晰无涂改
身份证有效期		格式：YYYY 年 MM 月 DD 日至 YYYY 年 MM 月 DD 日 / 长期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区

身份证正面粘贴处 (此处粘贴身份证正面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注明用途及有效期)	身份证反面粘贴处 (此处粘贴身份证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注明用途及有效期)
--	--

四、声明与承诺

本单位郑重声明：

上述填写信息及提供的佐证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与企业实际情况及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一致，无任何虚假隐瞒。

法定代表人已依法取得企业授权，有权代表本单位参与贵公司相关采购谈判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如提供信息存在虚假、错误或隐瞒，本单位自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参与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等。

本证明书自填写之日起至本次采购项目结束前有效，有效期内相关信息发生变更的，将第一时间书面告知贵公司。

五、填写说明

本表格所有项目均为必填项，无对应内容的填写“无”，不得留空、涂改、增删表格内容。

填写内容需使用黑色签字笔，字迹清晰、工整，不得使用草书、异体字，数字、日期格式需严格按照要求填写。

所有佐证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需加盖企业公章，公章需清晰可辨，无模糊、残缺。

本表格需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确认（签字处见下方），代签无效。

提交本证明书时，需同时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备查。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企业公章：_____

填写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仅填写本表不需填写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谈判)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参加、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响应文件、参加谈判、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谈判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并盖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谈判)

致: 陕西夸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 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 (项目名称)的谈判活动, 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 本授权书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 90 天。

特此委托。

我在下面签字, 以此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提供符合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特别提醒：

1、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如供应商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成交供应商享受本项目价格优惠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六、其他资料

附件 1: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诚信经营，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承诺书 II

致：陕西夸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 1、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 2、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 3、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近三年因服务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4、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5、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6、参加本次响应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7、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采购需求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需求 (谈判文件章节 / 条款号)	谈判要求(含 核心技术参数、性能指 标、服务标 准)	响应情况(所 投产品 / 服 务具体参数、 执行标准、满 足程度)	偏离情况 (填写 “正偏离” “负偏离” “无偏离”)	说明(含证明资 料、页码、偏 离说明)	证明资料类型
1	(例: 4.1.2)	完整摘抄 谈判文件实 质性要求。 如:设备工作 温度范围 - 20℃~60℃, 符合 GB/T XXXX-202X 第 3.2 条)	(例:所投产 品工作温度 范围 -25℃ ~65℃, 执行 标准 GB/T XXXX-202X 第 3.2 条, 第三方检测 报告显示检 测结果达标)	正偏离	1. 证明资料: 《XX 产品第三 方检测报告》 (编号: XXX); 2. 响应文件页 码: P25-P30; 3. 正偏离说 明: 工作温度下 限低于谈判要 求 5℃、上限高 于 5℃, 散热性 能更优, 可适应 极端环境	第三方检测报 告
2						
...						
N						

1、“采购需求”栏: 需填写谈判文件第四章“项目技术要求”的具体章节号 + 条款号(如 4.1.2、4.3.5)，若某条款包含多个子项(如 4.2.1.1、4.2.1.2)，可按子项拆分序号(如 N-1、N-2)，允许合理拆分但不得跳号、漏号，未标注条款号视为漏项，按无效响应处理。

2、“谈判要求”栏：需完整摘抄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核心技术参数、性能指标、服务期限、质量标准等实质性要求，不得删减或概括；若谈判要求引用标准为“最新版”，需注明“如标准更新，按发布时有效版本执行”，摘抄不全导致响应偏差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3、“响应情况”栏：

技术参数需填写具体数值（不得用“符合”“满足”等模糊表述）；性能指标若谈判文件未指定检测方法，可说明“按行业通用检测方法（如 XXX）检测，结果为 XXX”；服务标准需列明执行的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编号及具体条款，无对应国标 / 行标的可注明“按制造商企业标准（编号：XXX）执行，标准关键内容见证明资料”。若所投产品 / 服务超出谈判要求，需明确列出超出部分的具体内容及优势（如“额外提供 3 年免费上门维保，优于谈判要求的 2 年”）。每个响应点需对应唯一证明资料编号（无证明资料的按第 7 条说明），未标注编号视为无佐证依据。

4、“偏离情况”栏：

正偏离：需说明所投产品 / 服务优于谈判要求的具体表现及对项目的增益（如参数更高、服务更全面，可提升项目运行稳定性），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负偏离：需明确说明偏离的具体条款、差异程度及对项目实施的影响（如“谈判要求响应时间 2 小时，所投服务响应时间 4 小时，不影响项目核心功能实现，仅轻微降低应急效率”），无合理解释或偏离影响项目实质性需求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无偏离：需明确表述“完全满足谈判文件第 X 章第 X 条要求，无任何差异”，不得省略。

5、“说明”栏：

证明资料名称需准确填写（如《XX 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编号：XXX）》），响应文件中对应页码需精确到页（如 P25-P30），页码范围误差不超过 3 页（如 P25-P32）视为有效，超范围需补充说明。

若同一证明资料对应多个序号，需在每个序号的“说明”栏标注“同编号 XXX 证明资料（页码：P25-P30）”，无需重复附资料。

6、证明资料补充要求：

产品说明书 / 彩页需包含制造商全称、产品型号、参数对照表，生产日期可提供批次号或出厂日期替代（无法提供生产日期的需注明“产品为近 12 个月生产，符合质保要求”），缺失 1 项及以上要素视为无效资料。

第三方检测报告：需由具备 CMA 资质的机构出具检测报告；报告中检测项目需覆盖谈判要求的参数，未覆盖视为未响应。

外文资料：中文翻译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制造商公章可提供电子章或授权函替代；翻译内容需与原文一致，附原文扫描件备查，无原文但翻译件经供应商承诺真实的，视为有效（承诺内容需在说明栏注明）。

资料目录：所有证明资料需按编号编制目录（单独附于响应文件技术部分首页），目录需包含资料名称、编号、对应本表序号、页码范围，目录编制不规范的，评审应通知供应商现场补正（允许书面补正），不得直接不予核查。

逻辑校验要求：

本表序号需与谈判文件技术要求实质性条款逐一对应，非实质性条款可合并响应（需注明“合
并响应第 X 章第 X-X 条非实质性要求”），不得跳号、漏号。

证明资料编号需与响应文件中附件编号一致，编号混乱导致无法对应但能通过内容核实的，评审应要求供应商书面说明，不得直接视为未提供佐证。

供应商声明

本供应商已仔细阅读并理解谈判文件所有技术要求，承诺本表填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证明资料均为有效且可核查的原件扫描件，无伪造、篡改情况。如存在响应内容与证明资料不一致、偏离情况填报不实、证明资料不全或无效等问题，自愿接受按无效响应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并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供货及运输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第四章项目采购需求编写服务方案说明。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第四章“项目采购需求”中关于供货周期、交付地点、产品保护、运输安全、验收配合等实质性要求，按以下模块逐一编写，未覆盖以下任一核心模块或填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一) 供货总体规划

供货范围确认：

需明确列出所投产品 / 服务的具体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需与《技术响应偏离表》序号及产品型号完全一致，注明对应偏离表序号），并附《供货清单明细表》（需包含产品编码、制造商全称、生产批次号、质保期起始时间等信息，加盖供应商公章及制造商公章（制造商公章可提供电子签章或制造商授权函复印件加盖公章））。“若供应商为制造商本身，需在佐证资料备注栏注明‘本供应商为产品制造商’，可仅加盖自身公章，无需重复加盖”。

供货周期承诺：

需明确填写总供货周期（精确到自然日，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XX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供货及交付验收”），不得使用“尽快”“合理期限”等模糊表述；

若谈判文件要求分批次供货，需列明各批次供货的产品清单、交付时间节点（精确到年/月/日）、交付顺序，且各批次周期累计不得超出总供货周期；

附《供货进度计划表》（需标注关键节点：订单确认、生产备货、出厂检验、运输启运、到货验收等，每个节点需明确责任人及联系方式）。

供货保障措施：

生产能力佐证：提供制造商近 6 个月内的生产产能报表（需加盖制造商公章或其授权部门章）；针对本项目的专项生产排期计划（需明确预留产能占比，允许 ±5% 的合理浮动）；若制造商为集团公司，可提供其核心生产基地的产能证明。

库存保障说明：若涉及现货供应，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现货库存证明函》（注明产品型号、数量、存放地点，加盖制造商公章，可提供电子版原件）；若为定制生产，

需说明原材料采购周期、生产周期及应对原材料短缺的应急预案（需包含备选原材料供应商资质证明复印件）。

质量管控承诺：明确产品出厂检验的标准依据（需列出具体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编号及核心条款，若暂无对应国标 / 行标，可提供企业标准备案证明）、检验项目清单、不合格产品召回流程；附制造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需在有效期内，若证书即将到期，需提供续期审核证明）及近 3 个月内任意 1 批次的出厂检验报告样本（需包含检验人员签字、检验设备编号、检验日期等要素，允许隐去涉密参数）。

（二）运输方案设计

运输方式选择：

明确选择的运输方式（如公路运输、铁路运输、航空运输等），说明选择依据（需结合交付地点、产品特性、供货周期要求逐一分析，不得仅罗列运输方式）；

若产品存在特殊运输要求（如易碎、防潮、恒温、危险品等），需专项说明运输过程中的防护标准（需引用对应的运输行业规范编号，若无明确规范可参考行业通行标准）、专用运输设备配置（如防震包装、温控车厢等）；附运输设备检测合格证明（扫描件，若为租赁设备，需提供租赁协议及设备检测报告）。

运输路线规划：

绘制《运输路线示意图》（需标注起点、主要途经节点、终点，明确各路段预估运输时长、运输载体型号、驾驶员基本信息备案表）；

说明路线优化依据（如路况稳定性、运输时效保障、成本控制、安全风险等），同时制定备用运输路线方案（需注明启用条件，如极端天气、道路管制、交通拥堵超 4 小时等）；附备用路线示意图及可行性分析报告（可简化为文字说明，重点阐述路线合理性）。

运输安全保障：

产品包装方案：详细说明包装材料（需列出材质标准编号，若无明确标准可描述核心特性）、包装工艺（如缠绕膜层数、缓冲材料厚度等关键参数）、包装标识（需包含产品名称、型号、数量、易碎 / 防潮 / 向上等警示标识、供应商及制造商有效联系方

式）；附《包装样本照片》（需清晰展示包装细节及标识，允许提供同类型产品包装样本）。

运输保险：明确投保的险种（如货物运输险、一切险等）、保额（需覆盖产品总价值的 100% 及运输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直接损失）、保险公司名称；若尚未投保，需承诺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投保，并提供投保承诺书（需加盖供应商公章，明确保险责任范围）。

运输跟踪机制：说明运输过程中的实时跟踪方式（如 GPS 定位、物流信息系统查询、专人对接反馈等，至少提供 1 种可验证的跟踪方式）；明确信息反馈频率（如正常情况下每 12 小时反馈一次运输状态，异常情况 1 小时内响应并同步书面说明）；附物流跟踪系统截图（需显示供应商账号及可查询权限，若使用第三方物流平台，可提供平台查询链接及授权证明）。

（三）到货验收配合方案

验收准备工作：

提前 3 个日历天（可根据项目实际调整为 2-5 个日历天，需明确具体天数）向采购方提交《到货验收通知书》（需包含到货时间、地点、产品清单、验收所需资料清单）；

准备验收佐证资料：产品合格证（每批次产品需单独出具，加盖制造商公章或电子签章）、出厂检验报告（逐批次对应，需与供货清单批次号一致，允许提供电子版原件）、运输交接单（需包含运输载体信息、驾驶员签字或电子签、启运及到达时间）、产品质保书（明确质保范围、质保期限、质保责任划分，需加盖制造商公章）。

验收配合流程：

明确供应商到场验收的人员配置（需列出验收负责人、技术专员姓名、职称或从业年限、联系方式、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需明确验收权限）；

说明验收过程中的配合事项：产品开箱演示（需按操作规范逐步展示，附操作流程说明书，可提供电子版）、技术参数复核协助（提供必要的检测工具或配合采购方指定机构检测，检测费用约定明确）、验收异议处理（明确异议响应时间≤2 小时，异议解决时限≤3 个日历天，附异议处理流程图，可简化为文字流程）。

验收后的衔接措施：

验收合格后，需在 24 小时内提交《验收合格确认表》（需经供应商、采购方签字确认，监理方（若有）可后续补签）；

若验收不合格，需按《不合格产品处理方案》执行（明确退货、换货、补货的周期及费用承担方，换货 / 补货周期不得超出原供货周期的 1.5 倍，特殊情况需提前书面报备并经采购方同意）；附制造商出具的无条件换货承诺书（需加盖制造商公章，可提供电子版）。

（四）应急预案

延期供货应急预案：

分析可能导致延期的风险因素（如生产故障、原材料短缺、运输延误、不可抗力等），针对每个风险因素制定专项应对措施（需明确启动条件、解决流程、责任部门及人员）；

承诺延期赔偿标准（需符合谈判文件要求，若谈判文件未明确，按“每延期 1 个日历天，支付合同总金额 0.5% 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 5%”的标准执行，且不低于《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附《延期赔偿承诺书》（需加盖供应商公章，明确免责情形）。

产品损坏 / 丢失应急预案：

明确运输过程中产品损坏、丢失的界定标准（需引用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检验标准及物流行业理赔标准，若无明确标准可约定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

说明处理流程：损坏 / 丢失情况核实（24 小时内完成初步核实，48 小时内完成正式核实）、书面报告提交（24 小时内提交采购方及保险公司）、补货 / 换货安排（补货周期≤原供货周期的 1/2，特殊产品可协商延长但需经采购方同意）、损失承担方（需与保险理赔方案衔接，明确未投保部分由供应商承担）；附《产品损坏 / 丢失处理流程图》及制造商专项补货承诺函（需加盖制造商公章）。

极端情况应急预案：

针对自然灾害（地震、暴雨等）、疫情防控、政策管制等极端情况，制定备选供货方案（如更换生产基地、调整运输方式、协调备用制造商等）；提供备选制造商的资质证明（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复印件，需加盖备选制造商公章或其授权章）、合作意向函（加盖备选制造商公章）及备选运输方案的可行性分析报告（重点说明方案的时效性和可操作性）；若暂无备选制造商，需说明紧急协调机制及最长响应时限。

（五）方案真实性及责任承诺

供应商承诺：本供货及运输方案中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供货周期、运输方式、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等）均真实有效，所附佐证资料（如产能报表、检测报告、承诺书等）均为原件扫描件或有效复印件，无伪造、篡改情形；

若存在以下情形，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供货周期未按承诺执行，且无合理解释的，按谈判文件约定支付违约金，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

运输过程中因包装不当、保险未足额投保或未及时报案导致产品损坏 / 丢失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方案中未明确的事项或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的，视为未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佐证资料缺失、无效或与方案内容不符的，视为方案虚假，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六）佐证资料清单（需单独编制目录，附于本方案后）

序号	资料名称	资料类型	加盖公章情况（供应商 / 制造商）	对应方案章节	响应文件中页码范围	备注
1	供货清单明细表	自制文件	供应商 + 制造商 (可电子签章)	(一) 1	PXX-PXX	需包含产品编码、生产批次号
2	制造商产能报表	第三方制造 商文件	制造商（或其授权 部门章）	(一) 3	PXX-PXX	近 6 个月内，需体 现产能数据
3	运输设备检 测合格证明	资质证 书	设备提供方（或租 赁方）	(二) 1	PXX-PXX	需覆盖本项目运输 所需设备
4	物流跟踪系 统截图	佐证材 料	供应商	(二) 3	PXX-PXX	需显示可查询权限
...
N	方案真实性 承诺书	自制文 件	供应商	(五)	PXX-P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人签字盖章

填写说明：

本方案所有模块均为必填项，不得遗漏或合并编写，每个模块下的子项需逐一回应，未回应的视为未满足谈判要求；

涉及时间、数量、金额、标准编号等内容，需填写具体数值，不得使用模糊表述，如“XX”需替换为实际信息；确无明确数值的，需说明合理依据；

所有佐证资料需按上述清单编制目录，与方案内容一一对应，未列入目录或目录与资料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该佐证资料；佐证资料可提供清晰扫描件、电子版原件或有效复印件，需确保可验证；

方案中涉及制造商相关的承诺、证明文件（如产能报表、补货承诺等），优先加盖制造商公章，确有困难的可提供制造商授权函及授权部门章，需注明授权范围；

本方案需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或电子签章均可，电子签章需附电子签章备案证明（证明需要明确备案编号及查询路径或明确鲜章核实方式评审小组现场核验印章真实性），否则视为方案无效；

若项目涉及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等政策性扶持对象，可在方案中补充相关资质证明，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执行。

三、组织机构

(一) 项目组织架构图

供应商须提供清晰的项目组织架构图（需加盖公章），明确标注：

决策层、管理层、执行层的层级关系；

各岗位核心职责及权限划分；

关键岗位人员姓名及联系方式（须与简历表一致）；

与本项目相关的内部协作流程节点。

(二) 组织保障措施

供应商需说明针对本项目的专属管理团队配置依据（如企业人力资源规划文件、项目专项任命书等，需提供扫描件佐证）；

明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沟通机制、风险防控体系、质量管控流程（需附相关管理制度文件编号及核心条款摘要）；

承诺项目核心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等）在项目实施期间无兼职、无离岗安排（需单独出具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附件：附件：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序号	填写项	具体要求	备注
1	姓名	与身份证件、执业资格证一致（需手写签名）	不得使用别名、曾用名
2	性别	填写“男”或“女”	统一规范表述
3	出生日期	格式：YYYY-MM-DD（需与身份证件一致）	需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4	职务	填写供应商内部正式任命职务（如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需附企业任命文件扫描件；无正式任命文件的，提供企业盖章的职务说明函
5	职称	填写经人社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职称（含等级）；无职称的填写“无”	需附职称证书扫描件及评审文件编号（无评审文件编号的注明“无”）；无职称的无需附佐证
6	毕业学校、专业	按最高学历填写（本科 / 硕士 / 博士），含毕业时间（YYYY-MM）；学历为高中及以下的填写“高中及以下”+ 毕业时间	需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扫描件（无学位的仅附毕业证）；留学人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文件；高中及以下学历无需附佐证
7	身份证号	填写 18 位身份证号码（正、反面信息需清晰）	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8	拟在本项目任职	明确具体岗位（需与组织架构图一致）及职责描述（需体现与本项目相关的核心工作内容）	不得填写多个模糊岗位；职责描述无需限定字数，以清晰明确为准
9	执业资格证	填写证书全称（含专业类别）及颁发机构	需附证书扫描件、有效期证明，注册类证书需提供注册单位截图（须与供应商一致）

10	执业资格证书号	按证书原件准确填写（含字母、数字及特殊符号）	不得涂改、缩写，需标注证书查询官网及路径
11	近 3 年承担项目情况 (近 3 年指投标截止日前 36 个月，需至少填写 3 个类似项目)	时间	格式：YYYY-MM 至 YYYY-MM（精确到月份）
12		类似项目名称	填写项目全称（需与合同、中标通知书一致）；无类似项目的填写“无”
13		担任职务	填写项目实施期间的实际岗位（需与本项目拟任职岗位相关）；无类似项目的填写“无”
14		项目单位名称及电话	项目单位全称（需与营业执照一致）、联系人、固定电话（含区号，无则注明“无”）、移动电话；无类似项目的填写“无”
15		项目规模及合同金额	填写项目核心指标（如建筑面积、服务范围等）及合同含税金额（精确到元）；无类似项目的填写“无”
16		项目完成情况	填写“已竣工验收”“在施”或“已交付”，并简要说明项目成果；无类似项目的填写“无”
17	补充说明	1. 所有填写信息需提供有效佐证材料，核心佐证（身份证件、任命文件、资格证、业绩证明）缺失视为无效信息，非核心佐证	佐证材料需按本表序号顺序整理装订，标注对应页码

		(如评审文件编号)缺失的注明“无”即可; 2. 类似项目定义: 指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在服务内容(需包含 XX 核心模块)、规模(合同金额≥XX 万元 / 服务对象≥XX 家等具体阈值)、技术要求(需满足 XX 标准)等方面一致或相近的项目; 3. 供应商需对简历表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若发现虚假信息, 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 4. 近 3 年类似项目至少提供 1 个, 最多填写 3 个, 中小企业无类似项目的, 可提供与本项目履约能力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技术方案、设备清单等); 5. 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附页, 附页需加盖公章并与本表页码连续
--	--	---

填写须知：

本表需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所有扫描件需清晰可辨，文件命名规范为“序号 - 填写项 - 供应商名称”；扫描件无法提供的，需提交书面说明（加盖公章），注明原因及替代佐证（如无替代则注明“无”）；

涉及时间、金额、证书编号等量化信息，需严格按要求格式填写，未按格式填写的，采购人可通知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日前补正，补正后符合要求的视为有效；

近 3 年承担项目需提供“类似项目”证明材料（如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项目验收报告等采购文件约定的业绩认定依据），无类似项目的按补充说明第 4 条执行；

供应商需承诺本表信息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一致，若存在矛盾，可在投标截止日前提交书面更正说明（加盖公章），经采购人核实后有效；未提交更正说明的，以本表为准（需单独出具承诺函）；

本表所要求的“承诺书”（核心人员无兼职离岗、信息真实性、信息一致性）可合并为一份《综合承诺函》，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售后服务承诺

(一) 服务体系及响应机制承诺

供应商承诺为本项目组建售后服务专属团队，具体配置如下：

岗位	姓名	证书号	联系电话	备注
团队负责人				
技术人员 1				
技术人员 2				

(附：团队成员近 3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企业内部售后服务架构图，均加盖供应商公章；若采购文件对团队人数、资质有明确要求，按采购文件执行，未明确的按行业惯例配置不少于 3 人技术支持团队。)

响应时效承诺（均不超过采购文件规定上限，无规定的按以下行业标准执行）：

紧急故障定义为“直接导致项目核心功能（具体核心功能清单见附件 1），与采购文件约定的项目核心功能一致）无法正常运行的故障”，承诺≤[2] 小时内到达现场（交通保障方案见附件 2，明确应急交通工具、备选路线，应急人员 24 小时值班表见附件 3），现场响应后≤[4] 小时内出具书面解决方案，≤[8] 小时内完成故障修复（若因不可抗力或用户方责任导致修复延迟，不视为违约，按责任界定条款处理）。

一般故障：定义为“不影响项目核心功能运行，但对使用体验造成一定影响的故障（具体分类清单见附件 4）”，承诺≤[] 小时内远程响应（提供 7×24 小时远程协助渠道，含电话、视频、远程控制工具等），≤[] 小时内出具书面解决方案，≤[] 小时内完成修复（远程可解决的优先远程修复，远程无法解决的承诺≤[] 小时内到达现场，明确适用场景说明见附件 5）。

服务方式承诺：

7×24 小时电话支持：提供固定服务热线，确保全年无休响应，通话记录保存不少于 3 年；

远程协助：通过官方指定工具提供远程诊断、配置调整等服务，远程操作全程留痕并向用户方反馈操作日志；

现场服务：除故障处理外，根据用户方需求提供上门技术支持；

定期巡检：承诺按〔每月 / 每季度 / 每半年，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写，无要求的按每季度 1 次〕开展巡检，每年累计巡检不少于 [4] 次；核心巡检指标（不少于 8 项，结合项目类型调整）如下：

核心设备运行状态检测；

软件系统稳定性及安全性排查；

部件损耗程度评估；
运行参数校准；
数据备份完整性检查；
操作日志异常分析；
用户使用问题收集及解答；
潜在故障风险预警；
[根据项目特性补充，如工程类增加“设施维护状况”，软件类增加“功能模块兼容性”]；

巡检报告：巡检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巡检报告（标准模板见附件 6），报告需经用户方签字确认，供应商存档备查。

（二）服务内容及质量标准承诺

质保期承诺：明确本项目整体质保期为 [1] 年（不得低于采购文件规定年限），质保期内服务内容包括（需逐项列明，不得遗漏）：

免费维修/更换故障部件：部件范围清单见附件 7（明确涵盖项目全部核心部件及易损件，与采购文件约定的供货范围一致），附部件原厂授权供应证明扫描件（若采购文件要求原厂服务，需提供原厂直接授权文件，无要求的提供合法供货渠道证明）；

免费系统升级 / 维护保养：

软件类项目：承诺质保期内提供 [每年 ≥ 2 次] 免费系统升级服务，含功能优化、漏洞修复、兼容性升级等，升级前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用户方；

工程 / 货物类项目：承诺质保期内提供 [每季度 ≥ 1 次] 免费维护保养服务，具体内容见附件 8（如清洁、润滑、调试、耗材更换等）；

免费技术培训：承诺提供 [2] 次集中培训（培训人数上限 ≥ 采购文件要求，无要求的按用户方实际需求配置，单次培训时长不少于 [8] 小时）；培训教材需符合“通俗易懂、实操性强”标准（样本见附件 9）；培训后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参训人员考核合格证明（模板见附件 10），确保用户方 [95%]（≥ 采购文件要求，无要求的按 ≥ 95%）参训人员达到独立操作标准。

质保期外服务承诺：

维修收费标准：提供详细价目表（见附件 11），含部件采购价（注明原厂指导价及供应商折扣率，附原厂价格佐证文件）、人工费（按行业标准定价，明确收费梯度）、差旅费（实报实销，注明报销标准）；价格有效期为 [] 年，调整机制为“提前 3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用户方，调整幅度不超过同期市场平均涨幅”；

免费技术咨询：承诺质保期外仍提供 [3] 年（ \geq 采购文件要求，无要求的按 \geq 2 年）免费技术咨询服务，咨询渠道包括电话、邮件、在线客服，响应时限为 \leq 2 小时（工作时间）、 \leq 8 小时（非工作时间）；

服务质量保障：承诺售后服务符合 [GB/T 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规定；附企业售后服务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若有，无则注明“本企业已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制度，附制度文件见附件 12”）；提供近 3 年售后服务满意度调查报告（由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附机构资质证明扫描件，若未委托第三方，需提供用户方书面评价汇总表，加盖至少 3 家用户单位公章）。

（三）责任界定及违约承诺

故障责任界定：

供应商责任：因产品质量缺陷、设计不合理、安装调试不当、服务响应不及时、未按承诺提供服务等导致的故障；

用户方责任：因人为故意损坏、违规操作（超出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培训范围）、未按要求进行日常维护、擅自改装设备 / 系统等导致的故障；

不可抗力：指地震、洪水、台风等自然灾害，战争、政策调整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具体界定标准见附件 13）；

责任认定：承诺故障发生后 [12] 小时内（ \leq 24 小时）出具《故障责任认定书》（标准模板见附件 14），需经用户方签字确认；若双方存在争议，争议解决优先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1 条执行（协商—投诉—仲裁 / 诉讼）（优先协商，协商不成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机构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违约处罚承诺（违约金比例均 \geq 采购文件约定，无约定的按以下标准执行，且不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

响应时效违约：未按承诺时限响应或到达现场的，每逾期 1 小时，按合同总金额的 [1.5]‰（ \geq 1‰，且累计违约金上限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8]%（ \leq 10%））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若逾期导致用户方损失的，供应商另行承担赔偿责任；

维修质量违约：维修 / 修复后同一部件（或同一功能模块）在 [90] 日内（ \geq 30 日，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写）复发同类故障的，承诺免费更换全新原厂部件，并延长该部件质保期 [1] 年（ \geq 1 年），同时向采购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geq 5%）的违约金；

培训违约：未按承诺完成培训或培训后考核合格率未达承诺标准的，承诺免费追加培训直至合格率达标，每逾期 1 个培训周期（≤1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 []%（≥1%）的违约金，同时按每人次 [] 元（≥100 元）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3%）；

售后服务档案承诺：承诺建立本项目专属售后服务电子档案，档案存储方式为“云端加密存储 + 本地备份”，用户方查询路径为“专属账号登录 + 线下申请”，保存年限≥[] 年（≥5 年，且不低于质保期届满后 2 年）；档案内容包括故障记录、维修报告、巡检记录、用户反馈、培训记录、收费凭证等，采购方可随时查阅，供应商需提供档案管理系统截图及操作说明（见附件 15），确保档案真实、完整、可追溯。

（四）附加保障及佐证材料承诺

专项经费保障：供应商承诺为本项目售后服务配备专项经费，近 3 年企业售后服务经费预算及实际支出凭证扫描件见附件 16，确保本项目售后服务经费占比不低于合同总金额的 []%（≥采购文件要求，无要求的按≥3%）；

售后服务网点：承诺在项目所在地（或距项目所在地 [30] 公里范围内，≤50 公里，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写）设立售后服务网点（若采购文件未要求，可承诺“依托区域核心网点提供服务，附网点覆盖范围及应急响应方案”）；附网点营业执照、场地租赁合同、网点人员配置清单及联系方式（若为授权网点，需提供原厂授权文件扫描件，见附件 17）；

履约评价证明：提供近 3 年同类项目（需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服务内容一致）售后服务履约评价报告（不少于 3 个项目，需由采购方出具并加盖公章，见附件 18）；报告需注明项目名称、合同编号、服务周期、评价结果（含满意度评分），同时附采购方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采购方授权证明（证明该联系人有权出具评价报告）；

监督配合承诺：承诺接受采购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售后服务履约监督，按要求提供服务记录、费用凭证、用户反馈等佐证材料；若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可注明“涉密信息”并附脱敏说明（模板见附件 19），采购方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规定保密；若供应商拒绝配合监督或提供虚假材料，视为严重违约，自愿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取消中标资格、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赔偿损失等）。

（五）承诺声明

本人（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本售后服务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一致，无虚假承诺、夸大表述或隐瞒重要信息，所有承诺条款均有相应的管理制度、专业人员、专项经费、固定场地等资源保障（相关佐证材料见附件清单）；

已充分理解采购文件中关于售后服务的全部要求（包括实质性条款和一般性条款），承诺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若未达到承诺标准，自愿接受采购文件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处罚（包括但不限于扣除履约保证金、支付违约金、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取消中标资格、终止合同等）；

本承诺自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售后服务负责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项目质保期届满后〔〕年（ ≥ 1 年，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写）；未尽事宜按采购文件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若本承诺条款与采购文件冲突，以采购文件为准；若与法律法规冲突，以法律法规为准。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售后服务负责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所有“〔〕”填写项需按“采购文件有明确要求的，严格按采购文件填写；采购文件无要求的，按行业惯例填写并在投标文件中注明依据”的原则执行；

附件材料需确保真实、有效、完整，扫描件需清晰可辨，加盖公章的页面需完整展示公章及签字；

未按要求提供必备附件或附件不全、材料无效的，视为投标无效（按废标处理）；

若项目为纯软件类、工程类、货物类等单一类型，可删除不适用的条款（如纯软件类删除“货物类维护保养”相关内容），并在承诺声明中注明“本承诺已根据项目类型调整适用条款，无遗漏采购文件要求”；

本承诺条款已预留弹性空间，供应商可根据采购文件具体要求增减内容，但不得删除必备条款及核心承诺。

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